

2023年小区绿化承包合同(大全7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一

发包方(全称)：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今天用的原则，双主就本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二、 工作地点：

三、 工程内容：方案设计图(风附件一)范围内所有乔灌木植物种植等全部施工内容，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劳务及材料。包括已指明或未指明的机械及设备，以及使整个工程得以正常操作所需的一切附带零件、所需的劳务等。

第二条：工期

一、 开工日期□xx年xx月xx日，竣工日期□xx年xx月xx日，共天(含所有节假日及恶劣天气)。

二、 如遇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应就延误工期的内容在1天内

向甲方代表提交报告，经甲方审核批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认工期是否顺延：

- 1、 工程量大量增加；
- 2、 不可抗力；
- 3、 合同中约定或甲方书面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1天内，就延误的工期向甲方现场代表提交报告，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否则，视为放弃申请权利，甲方不再给予工期顺延。

三、 因乙方责任未按时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每天乙方自愿承担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支付延期违约金。累计延误超过5天，按每天乙方自愿承担合同总价支付百分之二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3万元，如不履行合同，保证金不退还。

五、 如甲方原因致工程停工或缓开工，工期可以顺延，但乙方不能索赔其它任何费用。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方法

一、 工程技术要求：

1、 本工程采购的绿化植物采用购运包栽包活的方式，一年的养护期，栽植的地块、树种、株行距要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造林设计方案进行施工，绿化种植工程成活率100%，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2、 本工程内的高大植物必须为一次成型，胸径、地径、树冠外型尺寸必须按照要求，并且所有高大植物必须主干笔直

不弯曲，分叉均匀对称，无病虫害。

3、绿化灌木位置需回填30厘米厚种植土，大乔木都有适当支撑，完成种植后需立即对所有种植之植物浇水，并保持所有绿化位置泥土有适当水分。种植后立即采取相应的保养、绑扎、支撑、固定等措施。回填土前，需除去所有杂物、石砾等。

4、甲方如发现植物确实死去或不合格，乙方需于3天内立即作出答复，并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进行更换，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更换，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费用。

二、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的，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三、采取现场验收方式，乙方苗木到现场后，甲方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进行验收，具体抽样比例根据到场苗木数量而定。栽植完毕后甲方到现场进行验收。养护到期后，甲乙双方到现场进行存活验收，根据实际存活株数付清尾款。

第四条：合同付款及付款方式

一、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见附件二)包括苗木费、运输费(包括转运费)、人工费、养护费(一年)、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安全文明专项费用、验收、售后服务和保修之费用、一切国家及重庆市政府现行法规所规定的税收等全部费用。该价款不因现场施工条件、工期、市场材料价格而变化。其中苗木数量为暂定，以实际栽植存活的苗木数量为结算依据。

二、工程完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5天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

三、工程完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30天内，甲方支付合

同总价的40%。余下合同总价的10%作为质保金，一年养护期完毕后结算。

四、一年养护期完毕，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以实际栽植存活的苗木数量进行结算。价款金额多退少补，据实支付。若甲方已支付乙方的价款多余结算金额的，乙方应在结算后10天内将超额部分退还甲方；若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价款少于结算金额的，甲方应在结算后10内将余款支付给乙方（本金不计息）。

上述款项支付前，乙方须先行向甲方提供所在地税务局发票和完税证明为前提。

第五条：甲方责任

一、甲方在开工前提供方案设计图两份，并做好栽种树木的前期准备工作。

二、甲方现场代表为：，电话：，负责现场管理及工程质量等工作。只有甲方书面签发指定和确认确认的身份证才为有效。

第六条：乙方责任

一、乙方必须具备履行本合同就有的资质及能力，做好施工进度、材料进场等各项工作。

二、乙方现场代：，电话：，负责合同履行，按甲方要求和进度计划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种事宜。合同期间乙方如需变更该人选，应书面通知甲方并须得到甲方书面同意。

三、严格按照方案设计图施工，保证质量与安全，做到文明施工，遵守甲方及工地各项规章制度，并承担与之相关的

一切责任。

四、 承担事故安全保卫责任，24小时设立施工安全保卫工作，按有关规范、规程组织施工，保证安全、质量，防止苗木被盗和被伐。因乙方施工问题(包括施工质量、材料设备问题等)造成任何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委托给乙方保管的财物如有丢失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五、 在甲方未竣工验收前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期间若发生损失，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六、 本工程不得分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发包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独自承担。

第七条：维护保养

一、 乙方需对其施工的所有种植之植物和设施进行为期一年的保养，保养期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补植植物保养期自补植之日起计)。保养包括所有人力、植物材料、工具、必要的肥料及开销。

二、 保养期内，乙方需就所有绿化位置做浇水、除虫、施肥及对所有植物进行修剪，对死亡或形成较大缺损之植物进行更换，保证所有植物在保养期内正常生长(常绿树常绿、开花植物到季开花)。乙方未能及时履行保养义务，乙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养，所需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如不足，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债。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 栽种完毕后，即20__年12月1日起，甲方对乙方栽种的苗木进行随机抽样检查，抽取比例为造林面积的50%以上，若苗木干径小于约定尺寸，必须重新补植。

二、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三、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

四、 违约金：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金以合同总价的10%计报。

五、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等款项，甲方有权从根据合同应付或届期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内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不足部分应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九条：其他事项

一、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加以补充，并以书面形式认可。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二

承包人(全称)： _____

依照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第1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_____。

1.2工程地点： _____。

1.3工程内容： _____。

1.4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1.5资金来源： _____。

第2条工程承包范围

2.1承包范围：_____。

2.2工程总面积：_____。

二、合同文件及图纸

第3条本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3.1除双方另有约定以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
- (7) 工程量清单
-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4条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4.1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市有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

4.2适用标准、规范名称：_____。

4.3双方另有约定列入补充条款。

4.4双方对合同内容的约定与上述法律、标准、规范规定有矛盾的，以法律、标准及规范规定为准。

第5条图纸

5.1发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及套数：_____。

5.2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让给第三人。

5.3发包人对图纸的特殊保密要求：_____。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6条监理

6.1监理单位名称：_____

6.2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职务：_____

职权：_____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除本款有明确约定或经发包人同意外，监理工程师无权解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权利与义务。

第7条双方派驻工地代表

7.1发包人派驻工地代表姓名：_____

职权： _____

7.2 承包人派驻工地代表姓名： _____

职权： _____

7.3 任何一方驻工地代表发生变更时，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对方，并明确指出交接时间、权限。

第8条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 (1) 保证施工现场达到具备施工条件的具体要求和完成的时间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等管网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 (3) 负责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的时间和要求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的提供时间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 (6) 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 (7) 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
-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第9条 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和非夜间施工照明、围栏设施的责任和要求

(3) 向发包人提供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_____，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4)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_____，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7) 保障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8)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第10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日

第11条进度计划

11.2 发包人对施工方案、进度计划予以书面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时间：_____，发包人逾期未确认也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11.3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11.4 承包人必须按照经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监督和检查。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的，承包人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第12条 延期开工如发生：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延期开工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并顺延工期；承包人不能按时开工的，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同意延期的或承包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延期通知的，工期不顺延。

第13条 暂停施工如发生：

因发包人原因停工的，由发包人承担所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由此受到的损失，相应顺延工期；因承包人原因停工的，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顺延。

第14条 工期延误

14.1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发包人未能按双方约定日期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2) 发包人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3)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4) 因工程量变化或重大设计变更影响工期；

(5) 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等原因造成停工；

(6) 不可抗力及自然灾害；

(7) 发包人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8) 其它可调整工期的因素：

14.2 承包人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日内，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向发包人、监理方提出报告。

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7日内予以确认答复，逾期不予答复，承包人即可视为延期要求已被确认。

第15条 工期提前

15.1 工期如需提前，双方协议如下：

(1) 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的时间：_____。

(2) 承包人应采取的赶工措施：_____。

(3) 发包人应提供的条件：_____。

(4) 因赶工而增加的经济支出和费用承担：_____。

五、质量与检验

第16条 工程质量

16.1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16.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由_____质量监督站鉴定，所需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17条 隐蔽工程的中间验收

17.1双方约定的中间验收的部位：_____。

17.2当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以前，承包人自检，并于48小时前书面通知发包人、监理方检验。

验收合格，发包人、监理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

若在48小时内发包人、监理方不进行验收也未提出书面延期要求的，可视为发包人已经批准，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能影响工期。

除此之外影响正常施工的经济支出由发包人承担，相应顺延工期。

六、安全施工

第18条安全施工

18.1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2发包人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

生的费用。

第19条 事故处理

19.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人，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19.2 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处理。

七、合同价款与支付

第20条 合同价款

20.1 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20.2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

第21条 合同价款的调整。

21.1 本合同价款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采用_____方式确定。

21.2 合同价款发生设计变更或洽商的情况时可以调整。

合同价款的调整方式：

第22条 工程量的确认

22.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____。

22.2 发包人核实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____，发包人逾期未核实工程量的，承包人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将视为被确认并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

发包人核实工程量未提前24小时通知承包人的，确认结果无效。

22.3 对承包人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发包人不予确认。

第23条 工程款支付

23.1 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总造价的_____%为预付款。

23.2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和时间：_____。

拨付工程进度款时间

(工程进度、部位)占合同承包总造价百分比_____金额人民币_____ (元)。

23.3 发包人应在确认工程量结果后日内按前款的约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进度款)。

23.4 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通过并办理完毕相应结算手续后_____日内，发包人累计支付给承包人的工程款应达到工程结算总价的_____%，结算总价的_____%作为工程保修金。

23.5 本工程保修期满，在承包人履行了保修责任的前提下，发包人一次性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保修金。

八、材料设备供应

第24条发包人供应苗木材料设备

24.1 发包人供应苗木材料设备一览表(附后)

24.2 双方约定的苗木材料设备交验的标准：_____。

24.3 发包人供应的苗木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_____。

24.4 发包人供应苗木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_____。

第25条承包人采购苗木材料设备

25.1 承包人采购苗木材料设备的约定：_____。

25.2 苗木采购应出具苗木产品产地证明。

25.3 双方约定的检疫证明及方式：_____。

九、工程变更

第26条设计变更

施工中发包人对原设计变更，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书面变更通知，承包人按照通知进行变更。

如果承包人对原设计提出变更要求，经发包人、监理方批准后方可实施，并签署书面变更协议。

第27条其他变更

施工中如发生除设计变更以外的其他变更时，采用协议形式双方加以确认。

第28条确定变更价款

28.1 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通知或签署变更协议后5日内提出变更工程量及价款报告资料。

28.2 发包人在收到变更资料报告5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时，视为变更报告已批准。

十、竣工验收与结算

第29条竣工验收

29.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

发包人在收到以上文件后10日内组织验收。

发包人如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10日内未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29.2 竣工日期为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的日期。

保修期正式开始。

29.3 因特殊原因，部分单位工程和部位需用项竣工时，双方订立甩项竣工协议，并明确双方责任。

第30条竣工结算

30.1 双方办理工程验收手续后，双方进行工程结算。

30.2 承包人在竣工验收15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竣工图。

30.3 发包人自签收结算资料报告之日起20日内提出审核意见并予以签认。

30.4 承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款后5日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

十一、质量保修

第31条质量保修：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1.1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31.2 质量保修期：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 土建工程：_____。
- (2) 绿化种植工程：_____。
- (3) 喷泉、喷灌工程：_____。
- (4) 其他附属工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第32条质量保修责任

32.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日内派人保修。

32.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2.3 绿化种植工程在保修期内应达到2级养护标准。

32.4 保修期内发现苗木等植物材料死亡，应在种植季节按原

设计品种、规格更换。

第33条保修费用

33.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33.2 双方约定的养护期间水、电费用的承担：

第34条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保修事项：_____。

十二、违约与争议

第35条违约责任

35.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均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35.2 因承包人原因延期竣工的，应交付的违约金额和计算方法：

35.3 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35.4 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款的违约责任：

35.5 其他：

第36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1)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其他

第37条工程分包

37.1 分包单位和分包工程内容：

37.2 分包工程价款及结算方法：_____。

第38条不可抗力

38.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范围的约定：_____。

38.2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2) 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8.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39条担保

9.1 本工程双方约定的担保事项如下：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_____。

(4) 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40条合同解除

40.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0.2 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承包人可停止施工，停止施工超过30日，发包人仍不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40.3 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4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违约(包括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40.5 合同按司法程序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

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0.6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41条合同生效及终止

41.1本合同自_____之日起生效。

41.2本合同在双方完成了相互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即告终止。

第42条合同份数

42.1本合同正本二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持一份。

本合同副本份数_____份，由双方分别收持。

第43条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三

发包方(全称):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今天用的原则，双主就本工程施
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_____

二、 工作地点: _____

三、 工程内容: 方案设计图(风附件一)范围内所有乔灌木植
物种植等全部施工内容，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劳务及
材料。包括已指明或未指明的机械及设备，以及使整个工程
得以正常操作所需的一切附带零件、所需的劳务等。

第二条：工期

一、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 _____
年____月____日，共____天(含所有节假日及恶劣天气)。

二、 如遇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应就延误工期的内容在1天内
向甲方代表提交报告，经甲方审核批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认
工期是否顺延：

1、 工程量大量增加；

2、 不可抗力；

3、 合同中约定或甲方书面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1天内，就延误的工期向甲方现场代表提交报告，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否则，视为放弃申请权利，甲方不再给予工期顺延。

三、 因乙方责任未按时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每天乙方自愿承担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支付延期违约金。累计延误超过5天，按每天乙方自愿承担合同总价支付百分之二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四、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3万元，如不履行合同，保证金不退还。

五、 如甲方原因致工程停工或缓开工，工期可以顺延，但乙方不能索赔其它任何费用。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方法

一、 工程技术要求：

1、 本工程采购的绿化植物采用购运包栽包活的方式，一年的养护期，栽植的地块、树种、株行距要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造林设计方案进行施工，绿化种植工程成活率100%，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2、 本工程内的高大植物必须为一次成型，胸径、地径、树冠外型尺寸必须按照要求，并且所有高大植物必须主干笔直不弯曲，分叉均匀对称，无病虫害。

3、 绿化灌木位置需回填30厘米厚种植土，大乔木都有适当支撑，完成种植后需立即对所有种植之植物浇水，并保持所有绿化位置泥土有适当水分。种植后立即采取相应的保养、绑扎、支撑、固定等措施。回填土前，需除去所有杂物、石

砾等。

4、甲方如发现植物确实死去或不合格，乙方需于3天内立即作出答复，并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进行更换，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更换，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费用。

二、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的，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三、采取现场验收方式，乙方苗木到现场后，甲方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进行验收，具体抽样比例根据到场苗木数量而定。栽植完毕后甲方到现场进行验收。养护到期后，甲乙双方到现场进行存活验收，根据实际存活株数付清尾款。

第四条：合同付款及付款方式

一、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见附件二)包括苗木费、运输费(包括转运费)、人工费、养护费(一年)、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安全文明专项费用、验收、售后服务和保修之费用、一切国家及重庆市政府现行法规所规定的税收等全部费用。该价款不因现场施工条件、工期、市场材料价格而变化。其中苗木数量为暂定，以实际栽植存活的苗木数量为结算依据。

二、工程完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5天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

三、工程完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30天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余下合同总价的10%作为质保金，一年养护期完毕后结算。

四、一年养护期完毕，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以实际栽植存活的苗木数量进行结算。价款金额多退少补，据实支付。若甲方已支付乙方的价款多余结算金额的，乙方应在

结算后10天内将超额部分退还甲方;若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价款少于结算金额的,甲方应在结算后10内将余款支付给乙方(本金不计息)。

上述款项支付前,乙方须先行向甲方提供所在地税务局发票和完税证明为前提。

第五条: 甲方责任

一、 甲方在开工前提供方案设计图两份,并做好栽种树木的前期准备工作。

二、 甲方现场代表为: _____, 电话: _____, 负责现场管理及工程质量等工作。只有甲方书面签发指定和确认确认的身份证才为有效。

第六条: 乙方责任

一、 乙方必须具备履行本合同就有的资质及能力,做好施工进度、材料进场等各项工作。

二、 乙方现场代: , 电话: , 负责合同履行,按甲方要求和进度计划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种事宜。合同期间乙方如需变更该人选,应书面通知甲方并须得到甲方书面同意。

三、 严格按照方案设计图施工,保证质量与安全,做到文明施工,遵守甲方及工地各项规章制度,并承担与之相关的一切责任。

四、 承担事故安全保卫责任,24小时设立施工安全保卫工作,按有关规范、规程组织施工,保证安全、质量,防止苗木被盗和被伐。因乙方施工问题(包括施工质量、材料设备问题等)造成任何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委托

给乙方保管的财物如有丢失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五、在甲方未竣工验收前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期间若发生损失，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六、本工程不得分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发包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独自承担。

第七条：维护保养

一、乙方需对其施工的所有种植之植物和设施进行为期一年的保养，保养期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补植植物保养期自补植之日起计)。保养包括所有人力、植物材料、工具、必要的肥料及开销。

二、保养期内，乙方需就所有绿化位置做浇水、除虫、施肥及对所有植物进行修剪，对死亡或形成较大缺损之植物进行更换，保证所有植物在保养期内正常生长(常绿树常绿、开花植物到季开花)。乙方未能及时履行保养义务，乙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养，所需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如不足，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债。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栽种完毕后，即20__年12月1日起，甲方对乙方栽种的苗木进行随机抽样检查，抽取比例为造林面积的50%以上，若苗木干径小于约定尺寸，必须重新补植。

二、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三、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

四、 违约金：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金以合同总价的10%计报。

五、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等款项，甲方有权从根据合同应付或届期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内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不足部分应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九条：其他事项

一、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加以补充，并以书面形式认可。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四

9、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xx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一份。其它由甲乙双方分送有关部门存档。

10、本合同未经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法人代表(盖章) 乙方法人代表(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以下称甲方）

乙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__市规划与建设局和__绿化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甲方将__绿化工程1标段的绿化委托乙方养护，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养护项目相关情况

养护项目名称：__绿化工程1标段绿化养护

养护地点：公路收费站至五明路

养护面积：13000m²。

二、养护期限

养护期限自__绿化工程1标段工程竣工后至该工程移交给__建设局止。

三、养护职责

1、承包养护期限内，乙方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2、绿化设施及主要养护内容

(1)修剪：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立地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2)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施肥不得少于2次以上，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3)除草：各类绿地、树穴、绿带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4)抹芽：主要用于乔木、大型灌木，对不定芽要及时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5)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园林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6)抗旱、抗台、抗涝：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汛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

3、对本合同养护项目实施养护管理所用的一切劳动力、材料设备和服务由乙方自行组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4、承包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发生减少及毁损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完好无损。未完好的，由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届时，未补齐或修复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他人补齐或修复，费用由乙方负责。

5、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6、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全年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养

护期间，养护工人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7、根据合同的养护项目，三年养护经费为__绿化工程1标段竣工后工程量(即759863.00元)的5%，合计养护费大写叁万柒仟玖佰玖拾叁元整，小写37993元，承包方式为全额经济责任制承包。

8、三年养护经费待养护期满后一次性付给乙方，由业主方__建设局将原扣留的5%工程质量保证金通过移交验收后直接拨交给乙方。

五、考核验收

1、甲方每月不定期采取普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办法，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考核验收。

六、附则

1、所有经费，甲方不再对乙方进行取费。

3、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作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施工：

三、工程施工项目要求：依据设计图纸及甲方规定要求施工。

四、工程开竣时间：

开工时间为：

五、工程合同造价：按苗木请定价施工，并根据实际施工数量进行结算。

六、施工内容：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绿化工程施工，主要包括：树木种植，小灌木，草坪，水生植物种植。

七、具体要求：乙方必须购买树苗，打树穴，运输，种植草坪，水生植物，管护等所有工作，树木，草坪种植要求，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对所有绿化施工项目进行管护，保证需要树木，草坪，水生植物成活。树木规格符合规定标准。管护期内树木，草坪等死亡，按甲方规定时间必须补栽，（人为造成各种花卉苗木死亡由甲方负责）另外，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施工任务，施工过程中不得影响其它工程施工建设。

八、合同付款方式：经双方协商一致约定，每月结当月工程进度的60%，工程完工结整个工程的70%工程做完一年（从开工当日算起）90%，工程做完二年（从开工当日算起）结清100%。

九、违约责任，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或单方面终止合同，以及自身原因造成终止合同，应向对方赔偿工程款的20%违约金。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做出书面协议。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小区绿化承包合同篇七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园林绿化施工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名称：美岸星城一期、二期园林绿化工程。 地点：大连花园口经济区。 内容：苗木种植、草坪铺植。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栽包活。

二、施工工期

本工程开工时间为20xx年4月25日，预计完工时间为20xx年5月5日。如遇天气原因，甲、乙双方协商后，可顺延时间，累计顺延时间不得超过7日。

三、工程造价

以实际发生的苗木株数、草坪平米计算，具体价格见附表。

四、质量标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园林绿化技术工程规范进行施工，所栽苗木必须按照甲方提出的工程质量要求，不得擅自更改规格、苗木品种。五、价款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按甲、乙双方签字认可的验收单上总价款的 %，其余 %作为工程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六、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于工程开工前交付本工程设计图纸；
- 2、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工程施工准备；
- 3、及时按期组织验收，无故推迟验收的，每推迟一天按工程价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4、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工程款，每推迟一天按工程价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七、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 1、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和管理；

2、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有事故发生，后果自负；

4、乙方要确保施工现场清洁，及时清理废弃物；

6、乙方须严格按工程期限施工完毕，除不可抗力因素经甲方同意外不能按期完工的，每推迟一天按工程价款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质保与养护

1、本工程质保期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日起计算；

2、养护质保期内，因乙方采购、栽植和养护不当致使苗木或草坪死亡，乙方须补种补栽相同品种和规格的苗木或草坪。

九、违约责任

甲、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各自责任的，所造成的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如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并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千分之五的赔偿金，本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十、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交由合同执行地基层法院裁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签章： 代表签章：

年 月 日